

中華民國 一一〇年 五月 日

宜蘭縣壯圍鄉民代表會
第二十一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宜蘭縣壯圍鄉民代表會 編印

目 錄

甲、會議紀要

預備暨第一次會議紀錄	第 02	頁
第二次會議紀錄	第 04	頁
第三次會議紀錄	第 05	頁
第四次會議紀錄	第 13	頁
第五次會議紀錄	第 20	頁
第六次會議紀錄	第 21	頁
第七次會議紀錄	第 22	頁
第八次會議紀錄	第 24	頁
第九次會議紀錄	第 25	頁
第十次會議紀錄	第 26	頁

宜蘭縣壯圍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五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預備會議暨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林萬固、林榮華、陳木坤、楊宜樺、潘文益、林忠孝、林進凱、吳旺水、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管理員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林芳如、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開幕典禮：(行禮如儀)。

八、主席致開會詞：

沈鄉長、張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以及本會林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今天是本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的開幕，很感謝各位踴躍出席、列席，本人在此表示由衷的敬意與謝意。

本次會期有 12 天，主要的議題是要審議本鄉 109 年度總決算暨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及道路基金附屬單位決算，以及工務課跟清潔隊的同意墊付案，還有社會課的自治條例修正案，並聽取鄉長施政報告暨各課室工作報告，以及對鄉政提出質詢；也請本會各位代表同仁踴躍發表高見，方能不負民眾的託負。同時本人在此也要拜託鄉長及公所各課室主管對於我們代表同仁所提出的質詢以及建議事項一定要重視並確實去執行，以促進鄉政的進步，同時提昇我們鄉公所的服務品質與效能，最後謹祝大會成功，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九、預備會議：

主席報告：本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佈開會。

討論事項：決定本次會議日程表。

大會議決：經出席代表議決，無異議認可。

十、第一次會議：(同日上午十時)

十一、討論事項：決定本次會議日程表。

十二、散會：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日下午五時。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0 (00:00-03:55)

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一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林萬固、林榮華、陳木坤、楊宜樺、潘文益、林忠孝、林進凱、吳旺水、林听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管理員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林芳如、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一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

鄉長施政總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鄉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

行政室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民政課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社會課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財政課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工務課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農經課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人事室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主計室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清潔隊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圖書館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幼兒園工作報告（詳如書面報告）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1 (00:00-25:06)

九、散會：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一日下午五時。

第三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二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林萬固、林榮華、陳木坤、楊宜樺、潘文益、林忠孝、林進凱、吳旺水、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

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

人事管理員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林芳如、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林萬固。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二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鄉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質詢代表：

林代表榮華：。

(一) 請問懷恩堂納骨塔有無要整修？是否能分區整修，即將欲整修的區域的骨灰罈先移至空位，等整修完竣後再移回原處？整修完竣後，空位就會有民眾有意願放置，建議可以先整理一層樓，請業務單位計算放置下層大骨灰罈總數是多少位置？看是否可行。懷恩堂設置已久，相關裝潢老舊，請公所進行整修。

(二) 有關傳言本鄉位於壯濱路區域有民眾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案例，鄉公所如何處理？

(三)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宜蘭營業所設立於美城村大福路三段 41 巷，

請問住宅區能否成立公司？另外其巷道之使用，車輛有無限制？卡車得否使用該社區道路？倘若道路損壞是由誰來負責維護？倘若該私設道路無相關法令得以限制該如何處理？

(四) 有關大福補天宮廟施放煙火公所倘編列補助款，本席一定主張刪除，將該經費用來興建社區活動中心才是正辦。

(五) 請教農經課長，有關福昌豬場環測都通過，但每次經過都非常的臭，附近居民都非常困擾，附近土地都沒有人要，公所有沒有時常去稽查？雖然農經課係輔導單位，但公所有沒有向上級反應環境污染問題？最近耳聞縣政府有派員來，說福昌比較特殊不能管是嗎？福昌豬場的後續如何處理？公所應該將污染情形報縣政府處理。至於鄉長所提該場廢污水接管直接排放於十三股大排，該條排水管是否有施作？我們得否針對污染情形開罰單？

(六) 公所針對東北角活動是否都有編列經費配合？編此預算是很好，主要是帶動地方發展及人潮，但目前這樣的活動是否過於草率？還有在該園區種植樹種要多加考量，像種植苦楝對地方影響很大，其果實四處散落髒亂，應慎選園區種植樹種，除了地景藝術品也要有好的樹木花草相襯。鄉長在辦理這活動時要有角色，不管是藝術品或是園區的相關設施，與東北角溝通協調。

應詢單位：

(一) 沈鄉長清山：考量納骨塔現有位置，其中容納大的骨灰罈分散於各

樓層，且又密集，倘若未遷出至一定程度，投資整修有可能賠錢，另外若移動骨灰罈家屬意願有可能不高，且若將既有的骨灰罈先移置空位等裝潢完竣再移回原處，公所無法多收取塔費，有關本案公所這邊來計算整修成本及整修完竣後能增加的收入有多少，倘若能夠增加收入，公所就來執行。

(二) 沈鄉長清山：經向環保局、衛生局及衛生所相關機關查證壯圍無確診案例。

(三) 1. 陳課長英芳：經查證該公司座落用地為甲種建築用地，依法得以設立公司；另該巷內道路屬私設道路，並無限制什麼車輛不得使用。

2. 沈鄉長清山：公所來研究有關屬私設道路相關法令，看是否有權力限制重量，設置告示牌限制通行，倘無法令得限制，我們在橋樑處設置限重告示牌。

主席裁示：本案會後由代表具體提案，建議於橋樑處設置限重警示標誌。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2 (00:01-17:14)

(四) 沈鄉長清山：本人亦不喜消耗性補助，但本所非補助該廟施放煙火，係補助地方祭祀民俗 30 萬元。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2 (21:02-23:47)

(五) 1. 張課長正豐：有關福昌豬場污染本課是輔導單位，取締係環保單位的工作，至於縣政府是否有派員來說明福昌情形特殊與否，這

我不了解，沒有來找我說明；但最近福昌有送改善容許案件申請，今年3月送件，本所為受理初審單位，有向核定單位縣政府建議，這屬重度污染，民眾反對之案件，希望能做更合理核定的作業。另亦有請教縣政府本案處理方式，其回復需常態性的檢舉。後續我們會與環保單位聯繫，只要有民眾反應我們會立即通報給環保局。至於廢污水排水管是否有施作，本所有向縣府建議，應俟該排水管施作完竣後，才核發後續申請項目。

2. 沈鄉長清山：福昌豬場在壯圍鄉屬嫌惡設施，雖常因臭味及污水被檢舉，惟環保局來監測，該場都符合標準，之前有會勘協商將其廢污水用塑膠水管直接排放至十三股大排。

我們會先來查看這排水管有無施作，倘若安排下鄉考察，我們會邀請福昌豬場的負責人至現場，我們同時來要求他處理除臭部份問題，至於開罰單部份屬環保局權責，行政機關依法行政，假設福昌豬場未符合規定標準有違法情形，日後公所在權責內來加強取締，另本案涉及空污問題，公所依法是否有權責得以處罰，我們會再了解。

主席裁示：請農經課長下午至現場查看是否有施作廢污水排水管，本案排入下鄉考察行程。另請鄉長針對本案的因應措施，您的立場看法及作為為何，跟大會報告一下。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2 (23:48-35:48)

(六) 沈鄉長清山：跟各位代表報告，東北角在還未辦理地景藝術節前，是蚊子館都沒有人，於前年第一次辦理後，吸引 18 萬遊覽人潮，今年地景藝術設置完成後連續下雨三個月，有詢問東北角楊主任，他們用計數器估算，仍是有許多遊客坐遊覽車來，反倒是在地鄉民較少去，但該處屬觀光地區，仍需要賡續辦理相關活動，避免走回頭路成為蚊子館，就非常可惜了。林代表所說的種植苦楝區域目前是縣政府的管理土地，本人也拜託縣府儘速開發，或交由東北角開發做整體規劃。本人係認為活動要繼續辦理，也會持續關心代表提出的建議。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2 (38:51-49:47)

質詢代表：

林代表文達：

- (一) 請教一下有關大福社區活動中心興建的進度？總共要多少經費？是否明年開始興建？
- (二) 請教農經課長壯圍鄉得否設立狗繁殖場？馬呢？功勞那塊繁殖場性質是屬於農場嗎？也請鄉長回復對於設立狗繁殖場的看法，倘若狗繁殖愈來愈多，影響地方民眾，如何解決？

應詢單位：

- (一) 沈鄉長清山：目前有請地方人士及本所共同努力向縣政府爭取補助約 600 萬元，預估興建面積為 120 坪，2 層樓，包括電梯、設計規劃

費約需 1 千 600 萬，倘若縣府願意補助約 600 萬，公所分二年編列 1 千萬來執行，明年興建大福社區活動中心沒問題。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2 (17:14-21:02)

(二) 1. 張課長正豐：狗繁殖場按照規定可以申請，至於得否飼養馬及是不是屬於休閒農場，要看其向縣政府申請內容，該場申請審查時本所有收到縣府的副本要求其改善部份項目，至於最後有沒有核准，會後向縣政府查證。

2. 沈鄉長清山：狗繁殖場類似福昌豬場的嫌惡設施，有拜託議員在縣府審議時，要依法令嚴格審查，但案件屬縣府核准案件，公所無准駁權力，倘愈養愈多，地方民意反應，惟其若都係合法的嫌惡設施，可能走向抗爭一途。

#主席裁示：本案究竟有無合法，下午書面回復本會。另請鄉長要求業管單位了解，於明日開會前釐清。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2 (55:31-:1:00:46)

質詢代表：

吳代表旺水：

(一) 福昌豬場的臭味能處理嗎？有無儀器得以測量？是否編列預算購置？公所應該要有對策。

(二) 請問傳言於壯圍鄉壯濱路有疑似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案例，針對現況疫情嚴峻，公所如何因應？

(三) 公所抗疫津貼發放還有多少人未領？賸餘的未發放的經費如何使用？

應詢單位：

(一) 沈鄉長清山：倘若儀器公所有權責可以監測，且儀器的認證標準是合法的，將監測的數據送交環保局處理，這部份公所會詳細研究是否可行。倘若儀器金額在幾十萬內公所來編預算購置，若金額太高如 200 萬就會向環保局爭取。

主席裁示：本案公所應函文至環保局要求 24 小時監控，連續做一個星期，測量平均數值。既然福昌豬場大家都有共識，列入下鄉考察行程，討論之後，再行研商解決之道。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2 (35:49-38:50)

(二) 沈鄉長清山：從上星期開始已先從學校及幼兒園開始消毒，現針對鄉內公務機關、社區進行消毒中，經向相關單位查證，並無此事，中央指揮中心亦在查證這訊息來源。

主席裁示：請鄉長密切與衛生局及衛生所聯繫，倘有正確消息，第一時間要告知代表會。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2 (49:48-:52:15)

(三) 1. 沈鄉長清山：抗疫津貼本鄉已有 2 萬 3,306 人領取。

2. 簡課長秀娥目前尚未領計 1,007 人，未領取津貼的經費將繳回公庫。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2 (52:16-:55:30)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二日下午五時。

第四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三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林萬固、林榮華、陳木坤、楊宜樺、潘文益、林忠孝、林進凱、吳旺水、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管理員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林芳如、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三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鄉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質詢代表：

潘代表文益：國光客運轉運站的預定地在美福村面積約 4~5 甲地，雜亂不堪，有礙觀瞻，夏季將至，該土地雜草叢生，常有蛇出沒，嚴重影響到居民的安全，請問公所能有什麼樣的作為？

應詢單位：

沈鄉長清山：潘代表所提問的，之前有寄通知單要求處理，有在時限內改善，我們會持續追蹤處理，倘若未符合規定，我們會連續裁罰。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3 (00:00-02:11)

質詢代表：

陳代表木坤：

- (一) 壯圍國小幼兒園附近的農水路，學生家長多有反應出入不便，何時能發包施工？
- (二) 另有關壯圍國中附近河川局所管理之道路旁溝渠，一直未見工程施作，請確認何時施工，請持續追蹤。

應詢單位：

- (一) 沈鄉長清山：經詢問縣政府重劃科科長，回復今年確定會施作，本人亦有拜託議員協助，本所會與縣政府針對本案保持聯繫。
- (二) 沈鄉長清山：我會再與該局管理科長聯絡，持續追蹤。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3 (02:12-04:50)

質詢代表：

林代表忠孝、林代表文達：

- (一) 林代表忠孝：請教民政課長有關生命紀念館看塔位至完成進塔的整個流程為何？請問鄉長現在這樣的流程有便民嗎？不能因為怕收到假鈔就讓老百姓如此不方便，要再更簡化流程。
- (二) 林代表文達：有關進塔流程應該做一個省略，也就是民眾在生命紀念館看塔位選定後，直接在該處填寫申請書件及收取證件，並開立繳款單給民眾至農會繳納，省去公所辦理的流程。

應詢單位：

- (一) 1. 黃課長志鴻：生命紀念館申請櫃位的方式，首先至現場選位，現場工作人員會將其選好的櫃位貼上單子，並書寫申請書至公所辦理，收取必需證件，並要求於進塔前完成證件繳交，俟後會開立繳款通知單予申請人至農會繳費，繳費完成後至公所領取收據，之後於進塔前約一星期通知本所，安排入塔當日的櫃位清潔工作，然後進塔。
2. 沈鄉長清山：之前有研究過，因為金額較多，風險較大，也怕收到假鈔票，是否能再簡化請財政課長說明；。
3. 王課長明華：因為新的生命紀念館，收費量較大，例如家族櫃位60萬，本所出納人力並非僅收取生命紀念館的費用，還有其他規費

及報表製作、開支票等工作，且我們繳費也有匯款方式可選擇。

- (二) 沈鄉長清山：簡化程序部份，遵照辦理，倘若有欠缺資料我們會講清楚，不讓民眾跑二、三趟，來簡化進塔程序，再逐步檢討。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3 (04:51-15:00)

質詢代表：

林代表忠孝：

- (一) 社會課長請教目前本鄉年度急難求助有多少人申請？申請金額上限為 4,000 元，縣府負擔 7 成，公所 3 成，有別的鄉鎮救助金額更高的嗎？據我所知是有的，本鄉急難救助申請非常困難，鄉長您的看法為何？可否提高救助金額？
- (二) 鄉長知道壯圍的秘境在哪嗎？現在網路最紅的秘境就是在我住宅旁的道路一直往海邊有設置盪鞦韆的區域，假日人車很多，但沒有停車場、廁所如何留住人潮？您的看法呢？

應詢單位：

- (一) 1. 簡課長秀娥：急難求助有多少人申請我的手邊沒有統計資料，但申請金額及負擔比率就如林代表所說的，至於別的鄉鎮市的急難救助金額有沒有更高的，我們目前沒有去調查。
2. 沈鄉長清山：以往急難救助金公所是編列 30 萬，近年已提高至 50 萬元，公所也認為財政可以容納，欲提高急難救助金額，惟縣府所訂的救助標準上限為 4,000 元，公所依貴席的建議來研商，

倘發放標準可以提高至 6,000 元，我們就提高至該金額。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3 (15:01-19:49)

- (二) 有關停車場的部份，會後本所來研議，通往海邊道路的右側，即東港村長前說要設置停車場的位置，因土地非本所財產，且地目係農牧用地，假設可以合法來恢復使用，工程費由公所來編列執行。有關廁所的部份，倘若縣政府請東北角風景管理單位整體規劃完成，核定同意撥用予東北角風景管理單位。由公所來與東北角風景管理單位協商設置廁所、賣場等等。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3 (19:50-23:25)

質詢代表：

林代表文達：請教民政課長目前生命紀念館二樓規劃設計的進度？代表會期間能否將設計書圖給大會了解？櫃位的價格為何？

應詢單位：

黃課長志鴻：目前的進度是規劃設計發包，建築師刻正繪製書圖，待正式書圖繪製完成再送大會，另櫃位的價格尚未訂定。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3 (23:26-25:47)

質詢代表：

林代表榮華：

- (一) 現在櫃位的類型有哪些？希望生命紀念館二樓櫃位設置完成後，在價格上，本鄉鄉民的收費價格訂低一些，非本鄉鄉民價格訂高一些，

照顧本鄉鄉民，讓鄉民有感。

(二) 林代表忠孝所提東港村廊後社區區域設置停車場、廁所確實有必要，鄉長要特別用心，並請議員來協助。

(三) 請教農經課長請教公所所有龍潭那土地現在使用情形？有正常收租嗎？在種植什麼？有定期去現勘嗎？是否已荒廢？租金收取標準為何？造林有錢可以賺，我們都沒有收取租金，我們能終止契約嗎？

應詢單位：

沈鄉長清山：

(一) 黃課長志鴻：目前設計的櫃位有 1、2、4、6、8 類型的櫃位。

(二) 沈鄉長清山：設置停車場部份，因目前用地係農牧用地，有農民佔耕的問題，我們會來溝通協調，倘若仍佔耕情形沒改善，公所就按程序請縣府協調，至於廁所部份，目前用地由東北角在做整體規劃，公所會向該單位建議設置廁所及賣店。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3 (25:48-32:47)

(三) 1. 張課長正豐：目前是由做林業農友在承租，有正常收租，目前種植什麼我不清楚，一般是在造林，只要換租約時會定期去查看。至於能不能終止契約，業務單位嗣後來研商。

2. 王課長明華：目前租約依照縣政府規定收取，規定是砍材時才收取，現況因為是保護林地所以都沒有砍材，故沒有收取租金。至於收回土地部份，因為政府還是鼓勵造林，且該租約人之繼承人

倘願意繼續承租造林，得以繼承。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3 (49:40-57:56)

質詢代表：

吳代表旺水：

- (一) 請鄉長說明彩繪稻田活動的經費，包括設計發包共多少錢？有無公開招標？
- (二) 我感覺公所團隊有些鬆懈，公所團隊的活動應該要讓代表會知悉，業務單位應該將重要的活動確實通知本會，尊重代表會。

應詢單位：

沈鄉長清山：

- (一) 發包費用約 30 萬，是採公開招標方式。
- (二) 1. 沈鄉長清山：這部份公所會遵照貴席指教，檢討改進。
2. 張課長正豐：業務單位這邊可能因為忙碌而忘了通知，在此致歉。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3 (32:48-43:40)

質詢代表：

楊代表宜樺：

- (一) 鄉長您的施政報告第 11 頁日期誤植，1 月誤植成 11 月，是不是如吳代表所說的，團隊螺絲鬆了，隨意印製？
- (二) 宜 18 線拓寬的路寬多少？有爭取電力地下化嗎？請鄉長儘力爭取。

應詢單位：

沈鄉長清山：

(一) 這部份向貴會致歉，這確實是公所作業上的疏失。

(二) 包含水溝計 15 米寬，有爭取電力地下化，但下地工程費約計 5 千 8 佰萬元，公所配合款要工程費的一半，但因本案道路係縣政府施作，因此有向縣政府爭取電覽地下化，公所會積極爭取。

錄音錄影時間：1100513 (43:41-48:13)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四日下午五時。

第五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五日上午九時。

二、開會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林萬固、林榮華、陳木坤、楊宜樺、潘文益、林忠孝、林進凱、吳旺水、林听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鄉長沈清山、秘書張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財政課長王明華、工務課長陳英芳、農經課長張正豐、人事管理員蔡智仁、主計主任林芳如、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詹旺彬

六、紀錄：黃自凱

七、報告事項：

1、主席報告：本次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佈開會。

2、秘書報告第四次會議紀錄。

3、本日下鄉考察。

八、下鄉考察：詳另錄。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四日下午五時。

■例假日 一一〇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六）

■例假日 一一〇年五月十六日（星期日）

第六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七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林萬固、林榮華、陳木坤、楊宜樺、潘文益、林忠孝、林進凱、吳旺水、林听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管理員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林芳如、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五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

主席裁示鄉公所提案第七案先行審議，經與會代表無異議通過。

鄉公所提案：

第七案 民政類：順和集會所重建案。

決 議：同意墊付。

第一案：本所 109 年度總決算案。(歲入部分第 1 頁至第 18 頁)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七日下午五時。

第七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八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林萬固、林榮華、陳木坤、楊宜樺、潘文益、林忠孝、林進凱、吳旺水、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

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
人事管理員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林芳如、
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
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六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

鄉公所提案：

第一案 主計類：本所 109 年度總決算案。(歲出部分第 19 頁至第 30 頁)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主計類：本所 109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主計類：本所 109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案。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工務類：壯圍鄉雨水下水道修繕工程墊付案。

決 議：同意墊付。

第五案 清潔類：110 年度加強街道揚塵洗掃及空氣品質淨化區經營維護管理計畫墊付案。

決 議：同意墊付。

第六案 社會類：宜蘭縣壯圍鄉公墓暨懷恩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修正 26 條案。

決 議：保留。

主席裁示：變更議程，5 月 19 日及 20 日安排下鄉考察行程，與會代表無異議通過。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八日下午五時。

第八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九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林萬固、林榮華、陳木坤、楊宜樺、潘文益、林忠孝、林進凱、吳旺水、林昕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人事管理員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林芳如、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

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七次會議紀錄。

八、下鄉考察：詳另錄。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九日下午五時。

第九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林萬固、林榮華、陳木坤、楊宜樺、潘文益、林忠孝、林進凱、吳旺水、林听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

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

人事管理員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林芳如、

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

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八次會議紀錄。

八、下鄉考察：詳另錄。

九、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下午五時。

第十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

二、會議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姓名及人數：詹旺彬、林萬固、林榮華、陳木坤、楊宜樺、潘文益、林忠孝、林進凱、吳旺水、林听洲、林文達等共計 11 名。

四、列席者人員職別及姓名：

壯圍鄉公所：沈鄉長清山、張秘書家豪、行政室主任林朝棟、民政課長黃

志鴻、社會課長簡秀娥、農經課長張正豐、工務課長陳英芳、

人事管理員蔡智仁、財政課長王明華、主計室主任林芳如、

清潔隊長邱文彬、圖書館管理員吳佩齡、幼兒園代理園長彭

惠媛。

本會：秘書李美珠 計十四名。

五、主席姓名：詹旺彬。

六、紀錄姓名：黃自凱。

七、主席報告：

(一) 宣布出席代表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依法宣布開會。

(二) 秘書報告第九次會議紀錄。

八、討論事項：

鄉公所提案：

第六案 社會類：宜蘭縣壯圍鄉公墓暨懷恩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修正 26 條案。

決 議：退回重擬。

第八案 主計類：本鄉 110 年度總預算第 1 次追加（減）預算案。（歲入部份第 1 頁至第 23 頁；歲出部份第 24 頁至 50 頁）

決 議：三讀通過。

第九案 工務類：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宜 18 線拓寬改善工程墊付案。

決 議：同意墊付

第十案 工務類：宜壯（七）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墊付案。

決 議：同意墊付。

九、臨時動議：無

十、秘書宣讀本次定期會紀錄（秘書宣讀經出席代表無異議認可）。

十一、主席致閉會詞：

沈鄉長、張秘書、本會林副主席及代表會所有同仁、公所各課室主管，大家午安，本次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非常感謝大家踴躍出席與列席，順利審查本鄉 109 年度總決算案、110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及本鄉重大建設的墊付案，因為疫情的原因，下星期的臨時會暫時取消，視疫情狀況再行通知召開。

疫情日趨嚴峻嚴，也請大家遵照政府的防疫措施，在此要求公所務必在疫情期間，做好相關的防疫工作，勤洗手、戴口罩並避免群聚。

在此祝福大家健康快樂，感謝大家，謝謝！

十二、散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一日下午五時。

紀錄：黃自凱

秘書：李美珠

主席：詹旺彬